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上午 1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会议经过认真审议，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2、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4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。

公司订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以现场及网络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以上议案 1 至议案 3 修订后的各项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日